巴财振〔2023〕4号

关于2023年自治区林草专项资金（统筹整合

部分）预算指标到位的通知

巴楚县乡村振兴局:

根据《关于提前下达2023年自治区林草专项资金的通知(统筹整合资金）》（喀地财建〔2022〕133号）文件，2023年自治区林业补助资金（统筹整合部分）预算指标到位72.41万元。

请你单位根据我县实际，及时从2023年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项目库中择优遴选项目，拟定项目计划和资金使用方案，提交县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暨乡村振兴领导小组审查，经会议研究后下达项目批复及项目启动通知书。

### （此页无正文）

 巴楚县财政局

 2023年1月7日

抄报：县委副书记申运峰，县委常委、政府常务副县长张玉宝

抄送：县审计局、县自然资源局

巴楚县财政局行政办公室 2023年1月7日印发